

建造業議會

實施修訂《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督導小組

實施修訂《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督導小組 2016 年第三次會議於 2016 年 8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於九龍灣大業街 44 號九龍灣訓練中心 2 樓會議室舉行。

實施修訂《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督導小組 2016 年第三次會議之討論摘要：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3.1	CIC/ICA/R/002/16	<u>通過上次會議紀錄</u> 成員通過在 2016 年 5 月 23 日舉行的 2016 年第二次會議的會議紀錄。
3.2		<u>上次會議續議事項</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截止 7 月底，有 376 人的資深工人申請不獲批准，主要由於申請人年資不足或申請人撤回其申請。• 秘書處於工藝測試申請表格內已加入選項，讓工友同時申請工人註冊。當工人通過工藝測試後，註冊處隨後發出工人註冊證。• 截止 7 月底，分別有 737 人及 2,216 人同時持有工藝測試資格及有效註冊普通工人證，而成功申請註冊成為熟練技工/半熟練技工。• 秘書處正草擬「專工專責」條文的執法指引及設定方向，將於 10 月徵求註冊事務小組委員會及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通過。• 某些科目的工藝測試已於週末及週日進行，辦公時間內的工藝測試佔用率暫時維持於 75%，工藝測試中心正進行裝修增加崗位以提高測試量，並繼續提供工藝測試津貼。• 註冊處於 2016 年 6 月及 7 月期間向 3 個主要□建商的安全訓練會推廣資深工人註冊安排及講解「專工專責」規定。按承建商要求，註冊處將繼續進行類似的宣傳活動。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3.3.1		<p>調研業界對專工專責的準備情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逾 9 成的承建商及分包商與及 8 成的工人得悉「專工專責」即將實施，亦知道申報註冊成為技工的途徑。 • 調研報告顯示承建商對「專工專責」條文認知度最高，可能由於公司委派對條文認識最深的代表參與調查。相反，分包商對條文的認知度相對較低。整體上承建商及分包商對「專工專責」條文有高比例的認知度。 • 約四分之三的資深工人知道資深工人註冊安排，近三成已經提交申請。近六成非資深工人知道工藝測試，但半數尚未報名。 • 電視、同事／僱主、簡介會／地盤講座是業界獲悉「專工專責」相關資訊的最主要渠道，亦是最多持份者建議建造業議會採用的宣傳方法。 • 承建商及工人認為由建造業議會策劃的的宣傳工作足夠，但應加強工地講解及協助工人進行註冊。
3.3.2	CIC/ICA/P/005/16 (參考文件)	<p>透過資深工人註冊安排及工藝測試註冊成為熟練/半熟練技工之申請及完成數字</p> <p>截至 7 月底，資深工人註冊安排及工藝測試的申請數字共錄得 84,892 宗，分別有 53,039 份申請資深工人註冊安排及 31,853 份申請工藝測試，已完成處理其中 38,547 份申請資深工人註冊安排。</p>
3.3.3	CIC/ICA/P/005/16 (參考文件)	<p>檢視技術工人的註冊數目</p> <p>秘書處以表格形式匯報技術工人的註冊數字。</p>
3.3.4	CIC/ICA/P/005/16 (參考文件)	<p>「專工專責」條文宣傳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 29 期頭條日報半版彩色廣告 • 約 360,000 次蘋果日報網上版廣告 • 向商會及工會發送 Whatsapp 訊息以轉發予工友 • 約 480,000 次蘋果日報動新聞廣告 • 約 1,200,000 次香港討論區廣告 • 於 7 月 13 日舉行「專工專責」條文焦點小組會議 • 向商會及工會發送電郵及信件 • 於 8 月 8 日至 12 日期間向約 5,300 間在包商註冊制度下的註冊分包商發送直郵提醒 9 月 30 日為資深工人註冊安排申請截止日期 • 提高電視宣傳廣告的播放率 <p>成員建議於東方日報，尤其於賽馬日刊登廣告宣傳資深工人註冊安排。</p>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3.3.5	CIC/ICA/P/005/16 (參考文件)	<p>工藝測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秘書處匯報於 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就工藝測試宣傳工作進行的問卷調查結果。 • 就派遣工藝測試導師到工地講座講解考試內容及並展示工藝測試短片的事項，成員建議工藝測試導師應首要留守監考工藝測試消化測試量，工地的講座可播放短片作為解決及示範。
3.3.6	CIC/ICA/P/005/16 (參考文件)	<p>研究及推行外地工藝測試認證或於外地進行議會工藝測試等建議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考察後，於廣州、東莞及佛山三地進行塔吊、焊接及木模板訓練及工藝測試暫屬可行，最終由建造業訓練委員會議決當中細節安排，再訂立工作時間表。成員建議取決工種分項時應考慮缺乏人手的工種分項，或未能於議會場地提供培訓的工種分項，其他可與工會或商會合作培訓的工種分項暫不需考慮。 • 香港大學於 5 月開始，就 15 個工種分項於外地工藝測試的資歷基準進行 14 個月的研究，範圍包括中國內地、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納入首批研究的工種包括泥水，燒焊及木模板。 • 成員建議要外地考生提供其可於香港工作的證明文件，才准許於外地報考議會工藝測試，議會亦應制訂行政措施，杜絕工人因某些原因選擇於外地而非香港進行測試。
3.4		<p>其他事項</p> <p>秘書處匯報建造業工人註冊系統的研發進展，包括進行內部室內、室外測試及由專業實驗室進行的測試，並展開了工地測試。</p>

註：在實施修訂《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督導小組會議上討論的上述文件，可應議會成員要求由議會秘書處提供。